

##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完成非交易性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2024年5月30日，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通过执行编号为（2022）川01执2614号之二和编号为（2023）川01执恢141号之二的《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将四川精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杨毫先生合计持有公司的17,013,687股股份过户至名下。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非交易过户相关手续，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业务单号为2405300001及业务单号为2405300002《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股份非交易性过户前后，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过户前		本次股份过户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四川精典汽	9,513,000	17.8146	0	0

	车贸易有限公司				
2	杨毫	7,500,687	14.0462	0	0
3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	0	17,013,687	31.8608

本次过户完成后，四川精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杨毫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持有公司17,013,687股，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二、备查文件

- (一)《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2405300001)
- (二)《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2405300002)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